

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

关于八届市委第六轮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乌海市委统一部署，2024年3月19日至5月27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对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进行了巡察，7月9日，市委巡察组向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领导情况

学院党委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当前的首要政治任务来抓，通过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全力以赴推动整改工作落实见效，确保问题不折不扣整改到位。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政治担当。学院党委全面承担起巡察整改的主体责任，在接到巡察整改反馈意见后，迅速行动，第一时间成立了由学院党委书记为组长，院长和专职副书记为副组长，各党委委员和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了学院党委负总责，领导班子成员牵头负责，各系部、处室负责人具体负责的工作体系，及时组织召开党委（扩大）会议传达巡察反馈意见，认真部署、全面统筹，全力推动整改工作。充分发挥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作用，组长亲自抓、亲自管，对巡察整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其他

领导班子成员按照职责和分管领域，对整改工作进行再梳理、再细化，切实做到任务到人、责任到岗、要求到位；各牵头部门和责任部门负责人强化责任担当，主动认领、举一反三、深入自查，严标准、强作风、实举措，积极推进整改。

二是建立整改清单，压紧压实责任。紧紧围绕市委巡察一组反馈意见，逐条逐项梳理细化反馈问题，制定了《中共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关于落实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建立了巡察整改台账，对照巡察反馈的具体问题制定整改措施，逐个对具体问题明确责任领导、牵头单位、责任部门以及整改时限和目标要求，实行台账化管理，切实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责任不追究不放过、整改不彻底不放过。

三是坚持标本兼治，强化成果运用。在解决具体问题的基础上，更加注重源头治理，深入查找问题根源和制度漏洞，研究制定务实管用的防范措施，努力从源头上、制度上、机制上杜绝相关问题的再次发生。同时，更加注重巡察整改成果运用，切实把巡察整改工作中积累的成功经验、形成的优良作风，转化运用到学院各项事业发展中，努力以巡察整改的成果提升学院各项事业发展成效，实现巡察整改成果最大化。

二、巡察反馈问题具体整改落实情况

（一）聚焦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基层落实不到位，学用成果转化不充分问题

1.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短板。

（1）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够深入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针对问题，学院党委已立行立改。立即于7月16日分别召开学院党委会议和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组织全院副处级以上干部，重点对巡察组指出的《关于做好习近平总书记致厦门大学建校100周年贺信精神学习贯彻落实工作的函》《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给〈文史哲〉编辑部全体编辑人员重要回信精神的工作提示函》等9个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文件进行了学习传达，举办了专题读书班、研讨交流班、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会等活动。二是同步对《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坚持将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会议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作为会议的首要议题，结合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要求，对学习主题、学习内容、学习方式、学习时间、学习安排等内容进行再明确、再规范，对议题的提出程序、环节进行了再补充、再优化，切实做到第一时间组织传达学习到位，确保规范、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三是今年7月中旬以来，学院党委又组织召开12次党委会议，紧跟时政及时将《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

现代化的决定》《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等党中央精神和决策部署作为第一议题进行传达学习。特别是在党中央召开二十届三中全会后，学院党委及时通过党委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以集中学习等方式，认真组织党政班子和其他党员干部学习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自治区党委十一届八次全会、市委八届八次全会精神，于10月31日召开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会暨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4年第十二次集体（扩大）学习会，组织全校教职工和200名学生代表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改革治理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开展集中学习。

（2）关于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学院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跟党的理论创新步伐，把长期坚持、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作为推动学院高质量发展的根本保障和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体现，将理论学习摆在首位、融入日常、抓在经常。针对巡察反馈指出的不足，学院党委立即完善相关工作机制，坚持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进一步认真、规范、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紧贴时事政治，对已制定的年度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进行补充完善，及时跟进学习传达习近平总书记的最新讲话、最新文章、最近批示、最新要求，及时跟进学习党中央的新理论、新政策、新规定，注重从程序上、内容上

对“第一议题”进行严格把关，通过党政办公室收集、党委委员审核、党政主要领导审定，确定第一议题的学习传达内容。二是7月份以来，学院党委通过党委会议，将《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的使命任务》《必须坚持自信自立》等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文章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关于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把党纪学习教育引向深入的通知》《关于二十届中央第三轮巡视情况的综合报告》《教育部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教师节重要寄语精神的通知》等重要文章、文件作为“第一议题”，由学院党政主要负责同志领学并进行政策解读，力求深刻理解把握党的立场、观点、方法，切实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3）关于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自治区党委部署安排和市委工作要求有欠缺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学院党委针对反馈问题，对照整改措施，立行立改，积极推进整改落实。围绕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自治区党委部署安排和市委工作要求，尽全力做到“一个第一，三个及时”，即第一时间进行收集、梳理、汇总相关工作，及时运转、办理相关文件，及时通过会议传达、部署相关任务，及时开展日常调度、督办推动落实。二是不仅将上级各项决策部署通过学院党委会议、院长办公会议第一时间进行安排部署，还充分发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的作用，深入研究新理论、新思

想，结合学院工作实际，更好地开展理论指导实践。三是通过发动党员干部研讨交流、建言献策，实现统一思想、凝心聚力，形成推动落实上级部署任务的工作合力。四是7月份以来，学院对照上级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制定完善了《自治区教育厅重点任务清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清单》，进一步补充丰富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重点工作任务督办台账》，将涉及学院的各项中心任务、重点工作、重大项目全部予以纳入，细化了任务、目标，明确了分工、责任，明细了标准、时限，通过定期开展调度通报，根据进展情况适时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推动。五是上下联动，各部门协同配合，做到了上级部署各项任务的内容不缺项、要素不遗漏、办理不延误、反馈不逾期，确保了任务落实见效。

（4）关于贯彻落实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行动上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已立行立改，上半年党委会已听取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情况汇报。二是已立行立改，上半年积极申报了乌海市社科联研究课题，开设《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课程，结合自治区教育厅发布的教学资源库组织了一次集体备课活动。三是已召开党委会具体研究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任务，印发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2024年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任务清单》，持续在师生中加强“四个与共”“五个认同”

教育。

（5）关于党的建设不够扎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对《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进行完善修订，学院党委切实做到第一时间组织中心组成员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等相关内容进行学习研讨。二是充分发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示范引领作用，2024年理论学习中心组已开展12次集中学习，围绕学习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会上的讲话开展了4次研讨。三是进一步丰富理论学习的形式，加强学习计划统筹，按照年度安排、月度安排，围绕学习重点组织集体学习研讨。

（6）关于专题研讨结合实际工作不紧密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严格执行《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每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提前制定计划并提出具体要求，提升学习效率。二是学院党委书记亲自审核学习研讨内容、亲自审定学习研讨方案、亲自做好班子成员研讨交流材料的审核把关，并已形成固定流程。三是紧扣上级要求，紧跟时事政治和最新理论学习要求，结合学院具体工作实际和分管领域具体工作，有针对性地开展学习研讨，确保专题研讨有内容，交流研讨有深度，指导工作有成效。四是围绕研讨主题，有针对性地开展

进行走访调研，深入教学一线倾听师生意见，解决师生急难愁盼问题。

2.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短板。

（7）关于党委会议事决策作用体现不充分，院长办公会规矩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学院党委在接到巡察反馈的意见后，坚持问题导向，认真对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坚持和完善普通高等学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和《内蒙古自治区高校工委、教育厅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三重一大”决策管理和监督的意见（试行）》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已完成《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会议事规则》《学院党委落实“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议事规则》《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修订工作。二是积极借鉴吸纳全国知名高等院校和自治区内其他兄弟院校的好经验、好做法，结合学院实际已完成上述制度的修订，进一步厘清了学院党委会议和院长办公会议的职能职责、议事范围，进一步完善了相关会议的组织程序、议事原则、决策机制、监督机制等机制设置，对议题在发起、审核具体执行过程中，坚

决做到了不成熟、不规范、不重要的议题不上会，凡重大事项均经党委集体研究后作出决策，且决策过程客观可追溯。三是已立行立改，明确专人做好会议记录，会议记录以及会议纪要的草拟、审签、制发等具体内容进一步进行了明确，现已规范、草拟、审签、制发会议纪要。

（8）关于以院长办公会代替院党委会研究“三重一大”事项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学院已完成《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会议事规则》《学院党委落实“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议事规则》《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修订，重点对“三重一大”决策事项的会议组织、程序环节、研究范围、决策原则、执行监督进行了规范明确；对“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明确要求必须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依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议事原则进行，做到实事求是、合法合规、保守秘密；必须由学院党委（扩大）会议或院长办公会议集体讨论、认真研究后作出决定，不得以传阅、会签或个别征求意见等方式代替集体决策。二是议题应按规定程序提出，列入学院党委会议或院长办公会议议程，禁止临时动议，避免随意上会；相关会议在研究“三重一大”事项时，如对相关议题存在较大意见分歧或异议，应暂缓表决或决定，待进一步调研、交换意见后再进行讨论或表决；对学院党委会议和院长办公会议研究“三

重一大”事项的具体内容、会议的组织进行了明确，从制度设计上坚决杜绝以院长办公会议代替党委会议的情况发生。在实际工作中，保证了学院党委会议、院长办公会议的组织更加规范、流程更加科学。

（9）关于院党委对学院制度建设重视不够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结合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按照“谁解释、谁负责；谁牵头，谁负责”的原则，学院党委安排部署各职能部门认真梳理本部门制订或牵头制订的现行的、正式行文并印发的学校规范性制度，认真制度的废、改、立工作，并报送分管院领导进行审核，按照相关程序提交学院有关会议审定并印发实施，确保内容的合法性和程序的规范性。二是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安排，学院稳步推进“三项改革”，紧密对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聚焦专业结构优化，建立与产业结构调整联动、与职业岗位需求对接、与区域发展实际相符合的专业设置优化调整机制，打造工科专业为主，各专业协调发展的专业布局，更好适应和满足区域产业转型升级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申报成立应急技术与管理系，成为自治区首家设置应急管理专业的高职院校。加大职能相近的职能部门整合力度，精简调整机构和领导职数，核定学院内设机构 23 个，处级领导职数 74 名，减少正处级职数 4 个，稳步推进机构改革，改革后内设机构的设置更加符合高校教书育人的功能定位，人员总量改革取得成效。三是按照《关于学院部

分内设机构调整和做好交接工作的通知》，严明纪律规矩，搞好职权衔接，平稳有序完成职责划转、机构撤并、人员转隶工作，确保机构改革工作落实落地。四是按照“总量控制、结构优化、精简高效”的原则，统筹规划内设机构和岗位资源，压缩管理机构 2 个（压缩 20%），压缩教辅机构 1 个（压缩 50%），厘清了部门职责边界，规范了内部运行机制，通过实施以事定编设岗、合理布局，全面强化岗位工作责任，基本实现了学院职能机构的最优化配置，构建了职能更加优化、权责更加协同、监管更加有力、运行更加高效的机构职能体系。五是按照精简、统一、高效的原则规范设置，做好部门“三定”规定与高职教育改革的衔接，科学确定部门职责，明确部门转变职能任务，加大内设机构整合力度，简化中间层次，提高工作效率，构建上下衔接有序、内外界限清晰的机构职能体系，合并电大与成人教育中心、培训与技能鉴定中心，对任务较重的组织人事部（教师工作部）、后勤管理处（国有资产管理处）等部门实行合署办公、增挂牌子，减少管理层级，优化行政流程。

（10）关于院党委统筹谋划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工作主线，秉承“服务地方、发展特色、促进就业、创建品

牌”的办学理念，全力推进“五育并举”“三全育人”，坚持学历教育和职业技能（社会）培训并进发展。二是学院领导班子坚持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和专题业务培训，7月份以来党政班子成员分别参加自治区“新质生产力与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研讨会、厅级干部轮训班和研修班等培训会议，邀请国家级技能大师王文山、云南民族大学邓林华教授等知名专家来我院讲授讲学，并与阿拉善职业技术学院围绕教育教学、学生管理、校园文化等方面工作开展互访交流学习。三是学院党委坚持建设以工科专业为主，各专业协调发展的工作思路，以教学工作为中心，以产教融合为路径，积极开展调查研究，深入教学教研一线了解师生对学院发展的好观点、好思路并运用到决策部署当中，对《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等涉及广大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制度，及时召开座谈会、教职工代表大会进行广泛讨论，听取意见建议，动态调整年度工作计划和安排。四是学院按照未来五年的办学思路和主要目标，坚持质量立校、特色兴校、人才强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积极构建校企协同育人新机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水平，2024年学院在校生工科占比为72%，实现了专业设置优化调整目标，为建设工科为主的特色高职院校转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1）关于党委会决议事项落实不力，重点项目推进缓慢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进一步完善了学院督查督办机制，将学院党

委会议、院长办公会议以及其他重大会议确定的任务事项、学院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的重要批示、调研部署的工作确定为督查督办重点并进行任务分解，按照实事求是、客观合理的原则，细化任务内容、工作责任、完成时限，形成督办清单台账。二是学院党委根据进展情况召开调度推进会，认真听取情况汇报，查摆堵点、难点，进行研究部署、推动化解。针对巡察反馈的问题，学院党委组织开展了为期 50 天的重点工作攻坚计划，按日调度进展、按周督促提醒、按月报告情况，通过持续督查督办，新建的综合教学楼、综合服务楼已陆续投入使用，其中在综合服务楼设置的“一站式”学生社区服务中心已于 10 月 17 日正式揭牌成立。三是明确专人定期进行跟踪调度，由党政办公室与纪检处联合督办落实，对开展慢、推进慢、见效慢的任务，及时督促提醒部门负责人压紧压实责任，积极研究部署，加力推进开展。四是自动化生产线实训室采购项目、数字图书馆、云机房项目、智慧黑板和投影仪等项目处于招投标阶段，均已办理完毕招标采购文件等相关手续并挂网进行采购。

3.关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有欠缺，指导学生就业创业工作不到位的问题。

（12）整改进展：一是《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教师管理办法（试行）》（乌院办函〔2024〕5 号）已印发执行。已制定《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建设大学生职

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实训基地的工作方案》，在学院开辟专门场所建设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实训基地，有效促进学生高质量充分就业。二是已选聘到位学院内外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教师 18 人，将在学院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就业指导的课程建设、政策解读、个体咨询辅导、参加大赛等方面充分发挥作用，不断引导推动学生转变就业观念，有力服务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组织开展乌海职业技术学院第四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进一步增强学生职业规划意识和求职实践能力。三是已制定 2024 级学生“2+1”人才培养方案，即 2 年在校集中学习，1 年在企业实习实践，主要服务乌海本地区企业，引导学生在本地就业。目前 2024 年招生工作圆满完成，实现了工科为主，各学科综合协调发展的特色办学定位，工科专业学生占比达到 72%。四是推动“工匠班”“订单班”的建立工作，已与君正集团、黄河集团、清陶能源集团、阳光能源集团等企业签订协议，开展 9 个“工匠班”“订单班”的组建工作，与企业合作培养实现校企共育和定制化培养。按照《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 43 号令）“高等学校应当按总体上师生比不低于 1:200 的比例设置专职辅导员岗位，按照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原则，足额配备到位。专职辅导员是指在院（系）专职从事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人员，包括院（系）党委（党总支）副书记、学工组长、团委（团总支）书记等专职工作人员，具有教师和管理人员

双重身份”，党委高度重视辅导员队伍建设，积极贯彻落实教育部 43 令以及教育厅等上级部门关于辅导员配备的总体要求，在各系配备了党总支副书记、学工办主任和团总支书记岗位，分别于 2017 年和 2019 年通过政府购买形式公开招录 23 名专职辅导员（2017 年 10 名、2019 年 13 名），截止目前，学院辅导员 20 人、党总支副书记 4 人、学工办主任或副主任 5 人、团总支书记 2 人，专职辅导员现有 31 人，在籍在校学生共 5905 人，专职辅导员配备已符合教育部师生比 1:200 的配置要求。

4.关于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仍有不足的问题。

（13）整改进展：一是在专业设置方面，学院规划了 8 个专业群，重点打造工科专业，其中智能控制技术和发电运行技术 2022 年立项为自治区级双高建设专业群，绿色智能化工专业群中应用化工技术专业 2022 年被确定为自治区级首批职业院校特色专业试点。2024 年进一步优化专业结构，新增应急救援技术和智能控制技术 2 个工科专业，增加光伏发电技术和光伏发电技术材料两个专业方向，已经完成招生，工科特色进一步凸显；聚焦新能源、新材料、新型化工专业建设更新教学设备，已经安排建设资金 1.2 亿元，论证报告已经编制完毕，陆续报发改委审批，支撑专业人才培养的条件更加成熟。二是已经制定完毕 2024 级人才培养方案，“2+1”人才培养模式已经确立，并落实到人才培养方案中，1 年在企业实践探索在部分专业中已经开始试点，技

术技能培养水平进一步提高，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育人特色更加明显。三是强化工科专业的招生管理，2024 年我院共计录取新生 2957 人，工科录取人数 2138 人，占比 72.36%；共计报到新生 2756 人，报到率为 93.20%，其中工科报到 2008 人，报到率为 93.92%，进一步提升学院服务地方经济建设的能力。四是推动“工匠班”的建立工作，目前已经完成企业对接、班级组建工作，2024 年共与内蒙古黄河工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巴彦淖尔市阳光能源集团、内蒙古东源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三维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和乌海广源万达锦华酒店等 5 家企业开展“工匠班”的组建工作，共组建“工匠班”七个，目前正在与合作企业沟通人才培养方案修改相关事项和企业工匠导师选聘事宜。

5.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有短板。

（14）关于推进“双高”建设有差距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结合西部（乌海）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建设基本情况和乌海及周边企业需求，建成满足服务教学、社会培训和企业员工培训需求的管理运营模式。二是调整了双高建设领导小组成员，成立了建设工作专班。三是全面推进双高建设工作，按照自治区下发的开展中期绩效检查的通知，布置具体任务到各责任单位并明确时间节点，开始在双高平台填报各项任务完成情况并上传佐证材料，进行项目

建设整体评价、机制与举措、典型经验与做法的总结梳理工作，11月20日，已完成自治区教育厅“双高”平台数据填报工作。四是与各系部对接，完成了双高建设项目资金的申报审批工作，各系部正在和国资对接，采购双高建设方案中涉及的软件和硬件工作正在推进，部分采购工作已经完成。五是按照市委巡察整改要求，成立学院推进西部（乌海）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建设工作组，积极推进实训基地建设，力争早日投入使用。六是学院后勤保卫处（国有资产管理处）积极协调实训中心一期工程建设单位，推进实训基地一期工程验收，尽快启动实训基地二次装修、水暖电配套建设和公寓楼建设。学院积极协调督促相关部门开展多轮实训中心消防整改，直到11月8日消防验收仍未通过，11月9日学院再次沟通督促相关部门推进消防验收。同时，学院已完成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招采，并多次对接时刻关注施工进度，随时准备开展实训基地二次装修、水暖电配套建设和公寓楼建设。

（15）关于改革攻坚力度不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深化新时代教育教学改革，成立改革领导小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教育领导体制更加完善。依据《关于乌海职业技术学院调整内设机构及处级领导职数的批复》，按照办学实际需要和精简、效能的原则自主确定教学、行政职能部门等内设机构的设置和人员配备。制定《乌

海职业技术学院绩效工资管理办法（试行）》《乌海职业技术学院教职工绩效考核办法（试行）》《乌海职业技术学院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试行）》等一系列文件，一体化推进内设机构、院系和专业设置、薪酬制度、教学工作量改革，触动教师内生动力，进行正向激励，鼓励教师全身心投入到教学改革事业中。二是为深化分配制度改革创造条件，制定《绩效工资管理办法》《绩效考核办法（试行）》，逐步形成与岗位聘用制相适应，与岗位职责、工作业绩、实际贡献紧密联系和鼓励创新创造的薪酬分配激励机制，激发广大教职工干事活力。修订《乌海职业技术学院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试行）》，将旧办法中教学环节不合理、不科学的内容进行删减和调整，加大实训教学计算比重，触动教师内生动力。2024年9月正式实施了新工作量计算办法、绩效工资发放办法，从源头上杜绝拖欠教职工超课时绩效工资现象的发生。通过教师自主申报、系部初核、教务部门复核等多环节把关，严格按照既定的认定标准和核算办法进行精确计算，确保超工作量数据真实有效。财务部门合理规划财务预算，优先保障教师工资支出，于2024年11月，已支付所欠外聘教师代课费83.8万元，让教师们能够按时收到自己的劳动报酬，无后顾之忧。修订《乌海职业技术学院科级干部提拔任职民主推荐和考察工作方案》，印发《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内设机构科级干部选拔聘任工作方案》，严格规范动议提名、组织考察、讨论决定等干部选拔任

用工作程序，充分发挥好党委领导和把关作用，规范干部选任全过程管理，明确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职等关键环节的操作规程。2024年7月，在科级干部调整过程中，提任科级干部53人，平直调整13人，免职17人，分批分层次优化，逐步实现干部队伍结构合理、梯次配备，调动各年龄段干部的积极性。大力选拔任用党的建设与教学科研岗位等工作领域表现优秀、实绩突出的干部，市委选拔任用至处级岗位干部55人次，学院党委选拔任用至科级干部岗位82人次，进一步增强干部队伍活力，着力缓解因岗位大量空缺导致“以岗等人”的问题。三是依据《内蒙古自治区职业教育专业建设改革实施方案（2022—2025年）》（内教职成函〔2022〕59号），紧密对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聚焦专业结构优化，建立与产业结构调整联动、与职业岗位需求对接、与区域发展实际相符合的专业设置优化调整机制，打造工科专业为主，各专业协调发展的专业布局，更好适应和满足区域产业转型升级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2024年新设智能控制技术、应急救援技术两个专业，专业设置改革取得新进展。

（16）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有欠缺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上半年党委会通报了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领域形势并开展了全校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督查。二是已举办了2024年下半年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培训，

并召开了舆情分析研判会，将下半年意识形态工作向党委会做了专题汇报。三是组建了校内网评员队伍，密切关注师生网络动态，不定期转发正能量文章，提高意识形态工作在年度考核中的分值，进一步提升全校党员干部、教职工对做好意识形态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存在风险隐患

6.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

（17）关于管党治党责任没有压紧压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针对巡察反馈问题，学院党委一是认真对照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自治区十一届纪委四次全会、市八届纪委四次全会和全区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的要求，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反腐。2024年3月22日，学院党委召开了全面从严治党及反腐败工作会议，同时按照每半年专题听取1次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汇报的要求，已于6月份听取了专题汇报并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计划于12月份召开第二次专题会议。二是及时印发《调整乌海职业技术学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根据学院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部门负责人签订的《2024年党风廉政建设目标管理责任书》，结合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要求，完善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纪委2024年共性监督清

单》，更新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进一步细化严明党的纪律，通过层层传导压力、逐级压实责任，为学院各级党员干部戴好廉政紧箍咒、打好防腐预防针。三是围绕重点岗位和薄弱环节全面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印发了《关于开展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工作的通知》，督促各系部处室对工作职能和业务进行逐项梳理，明确工作运行程序和权力运行轨迹，对查找出的 170 个权力运行主要环节和关键节点廉政风险点建立台账，逐个分析制定对应管控措施，切实做到早防范、早发现、早纠正，实现对内部运行安全的有效管控。四是压实学院全面从严治党的党委书记主体责任、纪委书记监督责任，结合学院科级干部调整，于 10 月 24 日由学院党委书记和纪委书记对新聘任调整的干部进行任前集体谈话。同时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在组织院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对分管领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暨“一岗双责”分级抽查述职后，按照市委统一安排于 10 月 25 日由学院党委书记向市委书记进行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暨“一岗双责”分级抽查述职。

（18）关于身边人身边事警示教育不够，对学院发生的违反师德师风典型案例未进行通报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上半年开展不同层级不同范围警示教育 6 次，用身边人身边事警示教育干部职工。二是 8 月 30 日再次召开警示教育大会，集体观看教育厅警示教育片《德殇》用教育系

统典型案例警示教育干部；三是开展集体谈话，党委书记乔天峰、纪委书记与 11 名新任处级干部和 65 名科级干部进行廉政谈话，要求落实学院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严格要求自己，清廉履职。同时组织被谈话对象观看警示教育片《扣好廉洁从政的“第一粒扣子”》。

（19）关于推进政治监督有短板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党委会听取了党风廉政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情况汇报，研究了党风廉政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任务，印发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纪委 2024 年监督清单》《乌海职业技术学院 2024 年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任务清单》；宣传统战部开展了全校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督查，督查内容包括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情况。通过查看资料、个别谈话、实地查看等形式进行专项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二是在干部调整过程中，提前征求组织人事部、宣传统战部、纪检处等部门意见，注重听取干部政治表现、参加组织生活、履行党员义务、工作作风等情况的评价意见，组织开展政治理论测试，针对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自治区党委、市委工作要求等应知应会知识，了解干部政治理论水平，甄别干部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坚持把政治素质考察作为人才

引进、公开招聘、干部任职考察、年度考核的首要环节，设置 20 多项正反向评价指标，深入了解干部政治素质与岗位职责匹配程度，综合分析研判测评结果并与谈话内容相互印证，推动政治素质考察结果运用融入干部选拔使用、管理监督全过程，全面了解考察对象的政治担当、政治执行力、政治自律等各方面的情况，提高干部考察准确性，提高选人用人公信度。严格审核干部人事档案，研判干部一贯政治表现，在 2024 年 7 月干部调整过程中，1 名拟提拔干部因档案问题暂缓提拔使用。三是学院纪委处置问题线索 2 个，对相关责任人进行函询要求相关人员说明情况，指出相关责任人存在的问题，并责令 4 名相关责任人作出检查，对 1 名相关责任人进行了批评教育，针对财务审核把关不严的问题学院纪委对财务部门全体人员 5 人进行了谈话提醒。四是就巡察发现问题纪委书记对班子成员、环节干部进行了谈话提醒，对 1 名班子成员、1 名环节干部进行了批评教育；学院纪委及时更新监察对象数据库，对超市招标过程进行了监督，与党政办公室共同对学院合同运行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及时消除可能出现得廉政隐患。五是学院纪委对党委会决策事项推进缓慢的相关分管院长和部门负责人进行谈话提醒，制定基层纪检委员素质能力提升工作方案，多角度、多种方式提升基层纪检委员履职能力，整理发放《基层纪检委员应知应会知识汇编》将纪律处分条例、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条例等应知应

会法律会知识汇编，进一步提升基层纪检委员履职能力。

7.项目管理失控无序，采购内控形同虚设。

（20）关于未经党委会研究议定先行实施项目工程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立行立改，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规则，严格审核议题，“三重一大”事项由院党委会进行决策，学院巡察反馈以来，共召开 10 次党委会研究 32 项采购项目。二是已完成《学院党委落实“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议事规则》《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会议事规则》《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修订，对管理机构及职责、采购程序和监督检查与责任追究提出明确要求。三是加强项目和采购管理，对项目和采购环节层层把关，重要内容按照学院议事规则及时召开党委会、院长办公会研究决定，重要文件手续严格执行学院签发手续，强化对项目管理和采购活动进行全程监督。四是完善财务控制，通过财务内控平台及预算一体化系统，对采购资金从预算评审、采购直至实施过程实行全程监管，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规定进行，资金拨付必须程序到位后方可报销，确保每一笔支出都符合预算和审批流程。五是对学院项目管理人员和采购管理岗位人员进行了调整，组织项目管理人员和采购人员参加全市政府采购专题培训班，进一步提高采购管理岗位人员的职业素养和能力。学院巡察反馈以来，再未发生未经党委会研究议定先行实施项目工程。

（21）关于未按规定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对学院采购管理岗位人员进行了调整，组织采购人员参加深入学习《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各项培训学习，进一步提高采购管理岗位人员的职业素养和能力。二是加强采购内控制度建设，修订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乌海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代理和造价咨询机构选定方案》，明确了询价采购相关要求和相关程序，进一步规范了采购申请与审批、自行采购、委托采购、合同签订、验收、采购监督和档案管理等各个环节。三是加强采购管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文件、法律法规，严格按照《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开展政府采购，学院巡察反馈以来，严格按照采购程序开展询价采购 20 项、委托采购 9 项，电子卖场等目录内采购 5 项。四是 8 月 9 日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公开招标确定了北京万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欣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石家庄凡之本味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三家学院食堂经营公司，目前师生反馈满意度较高。五是严格执行《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全区统一集中采购目录及有关政策（2020 年版）的补充通知》开展年度互联网接入项目采购。

（22）关于部分项目违反采购规定，化整为零拆分实施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对学院采购管理岗位人员进行了调整，组织采购人员参加深入学习《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各项培训

学习，进一步提高采购管理岗位人员的职业素养和能力。二是严格执行《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各归口管理部门汇总的下一年度采购预算，依据议事规则进行审批，涉及学院重点建设项目和大额资金的项目采购，根据工作需要一事一议，由党委会研究决定。后勤保卫处（国有资产管理处）进行汇总，经党委会研究通过后，汇总制定学院年度采购预算，采购预算报送财务管理核算中心登记。三是严格采购管理，统筹谋划目录内外货物类采购和工程类、服务类采购，积极对接乌海市财政局、乌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采购管理部门，杜绝化整为零、拆分实施。四是修订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乌海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代理和造价咨询机构选定方案》，明确了询价采购相关要求和相关程序，进一步完善了采购申请与审批、自行采购、委托采购、合同签订、验收、采购监督和档案管理等各个环节。五是目前开展的采购项目，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平台发布公告。学院巡察反馈以来，再未发生化整为零拆分实施项目。

（23）关于未按规定执行询价采购程序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修订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乌海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代理和造价咨询机构选定方案》。二是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召开采购工作会议，对学院各部门采购管理进行了培训，增强学院部门对采购管理的重视程度，明确采购各个环节的责任人和工作要求，

选配了采购管理岗工作人员；三是按照《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规范了货物类、服务类 1-5 万元、工程类 2-10 万元采购询价相关要求和程序，成立相关采购小组和评审小组，完善询价采购的内部操作流程和规范，进一步完善了采购程序。学院巡察反馈以来，再未发生未按规定执行询价采购，按年度开展内部审计和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潜在的问题，形成长效机制。

（24）关于未按学院制度规定随意分配业务处室负责项目采购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严格执行《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明确后勤保卫处（国有资产管理处）为采购管理的职能部门，办公用品、科研设备、图书教材等项目严格执行采购工作归口管理制度；二是立即停止、修改了当前不符合规定的采购项目分配方式，明确 1 万元以下采购由各部门负责组织实施，1 万元以上采购项目由后勤保卫处（国有资产管理处）负责组织实施，货物类、服务类 5 万元、工程类 10 万元以上委托招标代理机构进行采购，目录内品目按照集中采购要求采购；三是召开采购工作会议，对学院各部门采购管理进行了培训，增强学院部门对采购管理的重视程度，明确采购各个环节的责任人和工作要求，选配了采购管理岗工作人员，组织采购人员参加全市政府采购专题培训班，进一步提高采购管理岗位人员的职业素养和能力；四是召开采购工作专题会议，就采购工作中出现的一些问题、注意事

项进行情况通报，不断总结和反思，确保采购工作的顺利进行和采购资金的有效利用。

（25）关于采购内部控制缺失，项目档案资料管理混乱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修订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乌海职业技术学院招标代理和造价咨询机构选定方案》。二是按照《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规范了货物类、服务类 1-5 万元、工程类 2-10 万元采购询价相关要求和程序，成立相关采购小组和评审小组，完善询价采购的内部操作流程和规范，进一步完善了采购程序。三是制定了《采购档案资料清单》，要求各部门严格按照学院《档案管理暂行办法》和《档案立件归档制度》，次年六月底前完成归档。巡察反馈意见后，学院要求历年采购未归档的采购档案由当年采购部门负责完成档案归档，确保采购档案齐全、完整、准确、有效，现各部门已完成 2020 年至 2023 年度采购档案归档工作。

8.财经纪律执行不严格，账务处理不规范。

（26）关于违规报销差旅费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学院负责人对相关人员进行约谈，并退回多报销的差旅费。二是修订完善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差旅费报销制度。三是向报账的教职工说明了差旅费报销制度需要注意的事项，确保清楚了解相关规定。四是建立差旅费定期抽查制度，每学期对差旅费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五是组织财务人员

学习相关财经纪律，提升了严格执行组织纪律和财经纪律的思想自觉。六是对两年来的差旅费报销情况进行了检查清理，违规多报销的伙食费补助和交通费补助共计 7240 元，已全部退回。

（27）关于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不严格，个人借款长期挂账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对个人借款长期挂账进行清理，开展清收工作。巡察反馈意见后，对于尚未归还的 40000 元个人借款立即进行整改，现历年借款已全部还清。二是针对因工作原因造成的每月大额水电费借款，借款后开取发票再冲账问题，已制定特殊情况报销流程予以解决：供水、供电等单位出具的正式催缴单，履行报销程序，直接打款至相关单位账户，取得发票入账。三是修订和完善了《学院财务报销的相关规定》，明确了因公借款的审批流程、额度限制、还款期限等规定，原则上不允许个人因私借用公款，组织各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专题培训，熟练掌握相关规定，规范具体工作开展。

（28）关于未按规定计提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制定《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工会经费管理办法（试行）》，并就相关经费支出标准征求了市总工会意见，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学院工会经费收支管理，使工会经费更好地惠及广大会员职工。已在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时，将控制数和外聘人员工会经费和福利费列为预算项目，报市财政局审批。二是根据《经

费管理办法》，编制工会年度预算，明确支出预算编制应聚焦工会主责主业，严格控制工会经费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规定年度工会经费收支情况应定期向会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报告，建立经费收支信息公开制度，主动接受会员监督。三是按政策规定认真核对各部门上报的决算数据，在核实数据指标口径、逻辑关系的基础上，做到账证一致、账表一致，确保工会决算报告收支真实、数据准确、内容完整，决算数据通过系统自动校验后方可上报，确保决算报告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29）关于财务制度修订不及时，与现行财务管理有关规定不符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开展财务制度修订工作，对现行财务制度进行全面梳理，依据最新文件要求重新修订差旅费报销等制度，提交党委会进行审议后印发实施。二是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对学院的财务管理现状、业务特点和发展需求进行深入分析，使修订后的制度既符合规定又具有可操作性。三是组织财务人员和相关管理人员对制度进行学习培训，使其熟悉新的财务规定和操作流程。四是做好新旧制度衔接，对于在新制度实施前发生的财务业务，按照合理的原则进行处理，确保财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30）关于办公用品采购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严格执行《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全区统一集中采购目录及有关政策（2020年版）的补充通知》《乌海

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办公用品严格执行采购归口管理制度，规范办公用品采购。二是按照《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全区统一集中采购目录及有关政策（2020年版）的补充通知》要求，完成在电子卖场集中采购学院2024年办公用纸，并在今后严格执行复印纸采购。三是为简化采购程序、降低管理成本，经常性、普遍性（如未列入集采目录中办公用品、日用品、教学耗材等）相对稳定、频次较多，采用征集候选供应商采购。2024年9月，学院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乌海市悦海嘉合超市有限责任公司为学院运营超市，优惠率为市场价23%。

9.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不严格。

（31）关于自定标准违规超额发放若干津补贴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积极推进薪酬制度改革，坚决杜绝新的拖欠产生，新的工作量计算办法、绩效工资发放办法通过教代会审议后正式实施。新的办法按照市人社局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分配教师绩效工资（含超课时费），从制度层面杜绝了新增超课时费问题。二是积极向教育厅、市政府相关部门汇报，争取政策层面的支持。对接教育厅及市政府相关部门进行研究政策，争取帮助学院逐步化解历史欠账问题。及时补充工作人员，弥补人员严重不足，扩大绩效工资总量。2024年人才引进已有12人入职，2025年计划人才引进20名，已经开始报名，年底能够入职。其中，公开招聘10人、2024年人才引进剩余6个名额的招聘、引进正

在筹备中。积极开展社会培训，利用培训收入逐年解决历史欠账。今年年底预计利用培训收入化解一部分历史欠账。

（32）关于违规向财务人员发放津补贴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修订了《学院财务报销的相关规定》等财务管理制度，并对财务人员进行培训学习。二是对津补贴发放进行了排查，涉及金额 13500 元，现已全部退回。三是定期开展财务自查工作，及时发现和纠正类似问题。

（33）关于使用学生教育活动费为教师超额发放福利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严格按照自治区文件要求标准发放节日慰问品。二是加强对系部、部门的监管，禁止用其他经费为教职工发放福利情况。三是针对学生教育活动费使用不规范的问题，举一反三、引以为鉴，坚决杜绝在今后的工作中发生类似的情况。

10.“过紧日子”思想意识树得不够牢。

（34）关于个别项目验收缓慢，造成国有资产长期闲置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修订完善《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制定详细的验收计划和时间表，明确各阶段的任务和责任人，加快验收进度。二是 2024 年 7 月，已委托有资质第三方进行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初验工作（物品数量和使用功能验收），就第三方提出的问题和价格向施工单位发出 3 次函询、1 次价格协商。三是待茶艺实训室建设项目验收合格后投入使用，2025 年春季学期启用经济管理系茶艺实训室。

11.落实为民办实事标准不高。

（35）关于办学条件有差距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旅游管理实训室升级改造已完成。二是规范课程设置、提高了实训室使用率，提升教学实践水平。三是学生工作部公寓管理科牵头，组织各系制定《系部卫生管理制度》，完善《公寓管理规章制度》《公寓岗位职责》《公寓联查制度》，修订《2024 宿舍文化节方案》《公寓管理科监管物业服务考核表》。四是完善补充公寓管理规章制度，明确岗位职责。五是持续对学生公寓实行日常检查、专项检查、每月联查相结合的检查制度，对优秀系部和宿舍进行表彰。六是申报 2025 年度职业教育专项资金改造宿舍卫生间等硬件设施，完善物业服务考核表。

（36）关于学院官网更新不及时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进一步充实宣传工作力量，提高全校党员干部、教职工对官网的重视程度。加强了网站主页和二级网站管理与建设，将二级网站内容发布的一审、二审权限交二级单位负责，优化了内容结构，严格审核把关所发内容，对不合格稿件一律打回，坚持网站内容审核发布不隔夜，及时更新网站主页，保证内容的时效性。近期学院对二级网站建设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对发现的问题通知责任单位立行立改，切实提高网站管理水平。二是营造人人都是宣传员的氛围，鼓励全院师生积极投稿，实行三级审核制，严把内容审核关，提升信息发布质量与数量，同时由

学院宣传统战部组织各部门通讯员定期开展培训，提升文稿质量。三是已在官网主页显著位置增设“校领导介绍”专区，动态更新领导职务职责、分管领域及工作动态，增强学校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充实完善了“服务社会”与“教育教学”栏目，丰富了“校园生活”栏目，全面展现学院风采。四是已经完成招生就业网站的整改工作，及时发布经相关部门审核招生政策、招生章程、招生计划等信息，做到及时、公开、透明。发布招生就业信息 50 余条，发布就业推送信息 200 多条，确保考生和家长能在第一时间获取到最新、最准确的信息。多维度严格审核就业信息，确保发布的信息真实、合法，不含有歧视性内容，加大就业信息的推送力度，利用好班级群等新媒体及时将最新的招聘信息推送到学生中。

（37）关于深入基层调研较少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学院党委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的有关指示精神，已重新修订完善《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教学系部工作制度》，坚持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没有调查就没有决策权，进一步确定了相关工作的目标任务、运行机制、具体要求，为学院领导常态化、长效化深入基层开展富有成效的调研活动提出了要求，进行了规范。二是着眼于解决师生急难愁盼问题和学院发展瓶颈，按照每月至少开展一次调研活动的规定动作，明确规定学院党委领导班子要将定期与不定期

相结合，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并及时了解师生的思想状况，每人每学期至少深入所联系的系部开展调研 1 次、至少参加系部教研活动 1 次、必须参加所联系系部领导班子的民主生活会 1 次、到所联系系部学生宿舍每学期不少于 1 次、参加班级的集体活动或谈心谈话不少于 1 次。三是学院积极开门纳谏，已开通书记、院长信箱，进一步畅通了师生提出建议、反馈意见、反映问题的渠道，通过多方位、多角度及时了解掌握师生诉求，更立体、更全面、更真实地了解学院各项工作实际情况，为学院党委下一步决策部署、工作开展提供了真实有益的参考。四是通过深入开展调研和倾听师生群众意见，推动学院党委将调研成果、合理化建议转化为推动学院高质量发展助力的成效已初步显现。例如，围绕教书育人主责主业，积极推进内设机构改革，大幅度精简管理部门、教辅机构，将管理部门由 10 个压缩到 8 个，教辅机构由 2 个压缩为 1 个，并主动削减正处级职数 4 个，优化了学院机构、精干了干部队伍。

（三）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不够有力，党建责任制没有压实

12. 党委议事决策不规范。

（38）关于党委会审议表决事项不清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围绕规范会议制度，已完成相关会议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进一步明确了会议的议题范围、组织方式、会务

程序及议定原则等内容，通过借鉴市委、市政府和其他高校的好经验、好做法，将会议程序进一步优化，确保学院党委会议组织召开更加规范、议题审议更加规范、研究决策更加规范、文件印发更加规范。二是进一步加大会议管理力度，严格按照修订后的相关会议制度执行，严把议题入口关、纪要草拟关，对照整改措施切实做到了会议议题内容更加客观合理、会议纪要印发更加规范及时、纪要内容更加准确严谨。

（39）关于执行民主集中制不到位，党委议事规则不严肃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对照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要求，学院已完成《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会议事规则》《学院党委落实“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议事规则》《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等相关会议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为相关会议规范有序地组织召开提供了制度依据和保障。二是围绕继续强化集体领导作用，学院党委结合党纪学习活动开展了廉政教育，进一步统一了思想，凝聚了共识，提升了班子成员的党性观念，能够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和集体领导原则，对重大事项坚决通过组织召开会议经集体研究讨论后进行决策。三是学院已明确专人负责会议记录工作，通过把关审核、压实责任，切实做到了内容完整、详实、规范，为后续执行、查阅、追溯等工作开展提供了可靠依据。

（40）关于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执行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学院党委已第一时间组织相关领导干部重新学习了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的具体内容和要求，进一步使学院党委领导班子成员提高了思想认识、增强了民主意识，结合《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会议事规则》《学院党委落实“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议事规则》《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修订，进一步明确在对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时，“一把手”最后一个发言，很好地规避了以“一致通过”“无意见”代替讨论的情况，实现了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二是经过持续的思想理论学习，学院党委领导班子已形成良好的民主决策观念和意识，形成了良好的决策氛围。加强了议题会前环节把控，会上能够充分讨论。三是经过对党委会议等重要会议的流程再梳理、再优化、再完善，学院党委会议的议事程序得到进一步规范，目前学院已严格按照学院规定和流程组织召开党委会议，会议质量和决策水平进一步提高。四是按照修订后的会议制度，加强了对议题的会前研究、酝酿、审核，为会议深入研究、充分讨论、科学决策夯实了基础。

（41）关于出具会议纪要不严谨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进一步规范了会议纪要审签程序，对纪要的草拟、审核、签发、付印等全流程、各环节作出了明确规定，明晰了拟稿人、审核人、签发人的职能职责，明确要求会议纪要必须经过党政办公室主任审核、分管院领导审签、书记院长审定签

发后，方可印发，严禁没有经过议定的事项写入会议纪要，否则承担相应责任。经过全面梳理，2023年10月至今未出现将未经议定的事项写入纪要的情况。二是将相关规定及时转发各系部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将规矩、责任传导到位，要求严格按照《乌海职业技术学院系部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试行）》等制度要求，对系部制发的纪要严把草拟关、审核关、签发关，确保文件制发规范。三是党政办公室会同纪检处，已定期对各系部的议事规则执行情况开展监督检查，确保议定事项的程序、内容都符合规范要求。

（42）关于资金使用研究范围不明确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对照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要求，学院已完成《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会议事规则》《学院党委落实“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议事规则》《乌海职业技术学院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等相关会议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对制度相关标准不一致的地方进行了统一，针对资金使用研究范围，明确将5万—10万元的项目提交院长办公会研究，10万元以上的项目提交学院党委会议研究。二是学院党委在接到反馈意见后，针对资金使用审批流程方面的问题已立行立改，在此后召开的学院党委会议、院长办公会议都已严格按照明确的各级审批权限和责任，规范开展议题审核、研究、决策等工作。三是学院立即对学院各部门的报账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明确了资金使用范围，规范了报账流程，

提高了资金使用率。

（43）关于文件制发不规范，执行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规范文件制发流程，在文件正式制发前严格实行拟稿人、审核人、签发人三级审核制，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权限关、法律法规关、文风关、文字关、格式关、程序关，做到层层有人把关、层层把关严格，确保文件不“带病出台”。二是对照《乌海职业技术学院系部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试行）》，对未按规定程序形成会议纪要的系部立即开展整改，目前都已整改到位并规范开展议事规则审核、研究、决策等工作。三是进一步完善了文件制发、文号使用登记管理等工作制度，要求学院党政办公室和各系部办公室人员到位、责任到位、工作到位，按照规定要求如实、规范做好文件制发、登记等工作，并及时进行梳理归档，为后续工作提供真实有效的档案资料。

13.关于统筹优化领导班子分工有欠缺的问题。

（44）整改进展：一是学院党委经过班子成员及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前期充分讨论研究，结合班子成员的个人特点、专业特长、工作经历等因素，组织召开党委会议重新调整了领导班子成员分工，重新分配了分管领域、划分了职能职责，尽力做到人尽其才，通过更加合理的分工，让班子成员可以在自己擅长的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不仅提高了学院各项工作的效率，也畅通了学院的工作机制，提升了学院各项工作的整体效能。二是针对班子成员的

专业特长和工作需要，有计划、分步骤地开展了专业技能培训和业务学习，提升了班子成员的专业素养，拓宽了视野，丰富了知识，进一步提高了班子成员的管理能力、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为更好地履行职责提供了有力保障。

14.组织生活制度执行不到位。

（45）关于党委成员没有发挥过好双重组织生活的表率作用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学院机关党组织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督促支部党委成员必须参加党的组织生活，切实抓好党的组织生活制度落实。二是党支部认真记录党员领导干部参加组织生活情况，并向党总支报告，党总支每月向组织人事部报告。三是党委成员认真学习了《中央和国家机关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若干规定（试行）》，严格双重组织生活。四是8月20日召开了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会上党委委员对反馈的执行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不严格等问题进行认真对照检查。

（46）关于谈心谈话走过场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选派人员参加全市基层党务工作者业务素质提升示范培训班进行学习，适时开展各类党建业务培训，提升党务工作者业务素质。二是要求各支部制定2024年支部党员谈心谈话计划，开展谈心谈话并认真记录。三是组织人事部定期审核谈话记录，各党支部互检谈心谈话质量。四是要求各基层党组织

召开组织生活会时，用足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达到了“团结—批评—团结”的预期目的。

15.关于领导干部个人涉企事项梳理把关不严的问题。

（47）整改进展：一是8人重新填报涉企事项登记报告表，并对未填写本人及配偶子女涉企情况进行说明。二是14份未经分管人事工作领导签字的登记报告表重新审核签字，并对未按要求找分管领导签字情况进行说明。三是相关工作人员对审核把关不严情况进行说明。

16.落实党建主体责任不力。

（48）关于院党委对党建工作重视不够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6月18日学院党委召开基层党建和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调度会，听取各级党组织落实2024年学院党建工作要点情况、党纪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方式等方面汇报。二是制定《乌海职业技术学院2024年党建工作要点》，确保党建工作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三是组织人事部定期到学院各级党组织进行党建调研督查。四是把党建工作纳入班子成员年度考核。

（49）关于院党委抓基层党组织建设不扎实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落实好党委主体责任，指导党总支（党支部）结合学院实际开展党建工作，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全面提升组织生活会的质量。要求党委班子

成员要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以上率下，带头参加所在支部学习讨论。二是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任期制度，根据机构调整和工作发展需要，制定换届工作方案，提前与市委组织部做好沟通协调，成立相应基层党组织，扎实开展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筑牢学院党委、系部党总支（党支部）工作矩阵，建设涵盖基层党组织书记、党支部、党务工作队伍、党员“四位一体”的基层党组织体系，着力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科学严密的组织架构。三是圆满完成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学院党委、系部党组织由 25 个调整为 27 个，党支部数量由 20 个增加到 22 个，完成 3 次基层级党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调整了 5 个系部党组织设置，专兼职基层党务工作者 90 余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比例 100%，基层党组织设置进一步优化。四是建立定期检查机制，督促指导党支部围绕业务抓党建，把党建工作贯穿到业务工作的全过程，坚持以查促改，以查促建，常态化开展党建督促检查，促进各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规范化开展。加强对党员干部日常管理考核，从严教育、从严管理、从严执纪，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的示范引领作用。五是创新党建工作方式，从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人才培养质量和服务师生质量入手，探索创新党建工作方式方法和载体。充分利用“三会一课”及党报党刊、视频录像、远程教育等多种方式，加强宣传和教育，提升工作质效，把党建工作向学院各领域拓展。选派 16 名党务工作者参加市级党务工作者业务

素质提升培训班，8名学生党支部书记参加全国高校学生党支部书记党纪学习教育专题网络培训班。

（50）关于党员发展程序不严谨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组织人事部对近几年新发展党员档案全部进行核查，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记录，并反馈给党支部。二是规范党员档案管理，编制《发展党员档案材料清单》。三是安排新任党组织书记、委员参加党务工作者培训班，专题学习发展党员有关政策，提升业务能力。四是对干部考察、评先选优等工作涉及党员的档案进行核查，记录发现的问题并及时整改。五是对发展党员不规范问题涉及到的人员进行提醒谈话，防止问题再次发生。

（51）关于党费使用率不高，结余较多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在解决结余过多的问题上，使用党费用于学院党员订购《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学习辅导百问》，表彰学院优秀共产党员、党务工作者，扩大党员教育培训覆盖面，对学院青年党员、预备党员、党员发展对象进行培训。二是在严格遵照党建活动经费使用相关规定基础上，坚持党建活动经费向基层倾斜的原则，加大对系部党总支（党支部）下拨党建活动经费、党员教育经费力度，强化服务基层、服务党员的责任意识，加大扶持基层党建工作力度。三是明确党费使用的具体范围，党费使用开支凭证具体明细，党费使用的审批权限和报销流程，规范下拨党费的监管事项和工作流程等，加大党费使用的监管力

度，堵塞党费报销漏洞。

17.基层党组织作用发挥虚化弱化。

（52）关于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严格规范“三会一课”制度，对新任党组织书记、委员“三会一课”相关内容及要求培训，熟悉流程和要点。二是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党员教育管理条例》，提高了党员干部的思想认识，强化党员干部的责任意识，确保参会范围和发言表决符合规定。三是组织人事部、党总支对党支部“三会一课”开展情况定期检查，上半年，组织人事部对“三会一课”检查3次。四是结合开展星级化“亮晒比”、创建坚强堡垒“模范”支部、优秀党员评比等活动，加强对基层党支部党建业务的督促指导，进一步发掘好经验、好做法。

（53）关于主题党日活动开展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由党总支统筹党支部认真制定2024年主题党日活动计划，确保主题突出、内容明确，突出主题党日活动政治性。按照主题党日制度规范流程，落实计划安排开展活动。二是丰富“党日+”活动，严防娱乐化、庸俗化、形式化。三是采取主题党日、实地参观、业务培训多种形式，丰富广大党员参学活动载体；组织党支部委员到开展主题党日较好的支部学习。

（54）关于基层党建制度更新不及时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结合学院党委（纪委）和党总支（党支部）

换届工作，制定印发《乌海职业技术学院新一届党委（纪委）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的总支部（支部）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方案》，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基层工作中的政治核心作用、监督保障作用和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二是结合自治区“双高计划”绩效中期评估工作，制定完善《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具体落实举措及分工方案》《关于加强新形势下系部党组织建设的意见（试行）》《学院党委关于“五化协同、大抓基层”实施方案》《学院党建“三抓三促进”行动方案》《学院关于加强在高知群体和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的实施方案》《关于加强新形势下系部党组织建设的意见（试行）》等制度机制，进一步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的规范化和制度化。三是结合学院各党总支（党支部）集中换届工作和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等情况，对学院机关党组织设置及党员调整，简化管理层级，便于支部开展工作，有效解决机关各党支部间人数不均衡等问题。四是重新修订了学院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学院组织人事部要求各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之前，都应提前将生活会的内容、召开的时间通知党委领导成员，以便能够妥善安排工作和活动，认真做好会前准备，按时参加组织生活会。

（55）关于对党员教育培训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6月12日-14日开展2024年学院青年党员、预备党员、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二是派16名党务工作者参加

市级党务工作者业务素质提升培训班，8名学生党支部书记参加全国高校学生党支部书记党纪学习教育专题网络培训班。三是以党支部为单位建立党员教育培训档案，督促党支部定期开展党员集中学习，健全理论学习考核评估制度。

18.关于“最强党支部”评选不严格的问题。

(56)整改进展：一是组织人事部在开展组织生活规定动作，如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前，对机关第一党支部书记进行电话及微信提醒。对确定主题党日自选主题有困难的党支部进行指导。二是开展星级化“亮晒比”、创建坚强堡垒“模范”支部工作，并对所有党支部进行验收，对不符合建设标准情形的党支部摘星降级并督促进行整改。

19.党务公开敷衍了事。

(57) 关于党务公开制度制定不严肃的问题。

整改进展：结合学院工作实际，已修订完善《党务公开制度》，按照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制度表述等内容，为党务公开工作提供了工作指南，有效避免了模糊、歧义、错误表述情况的发生，同时对拟公开的信息实行四级审核，严防出现舆情和失泄密的情况发生。目前各系部已按照要求积极开展落实党务公开工作，积极完善党务公开网页内容，由学院党政办公室会同组织人事部、宣传统战部、纪检处定期对各系部党总支的党务公开工作进行指导和检查，及时查漏补缺，对发现的问题立即整改，确保党务公开工

作扎实推进。通过设立意见箱、开通举报电话等方式，广泛接受党员和群众的监督，对反馈的意见及时回应处理并及时进行答复，全力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做到防微杜渐、闭环管理，有效避免发酵成为舆情。

（58）关于党务公开制度执行不严格的问题。

整改进展：已及时调整了党务公开领导小组，重新修改完善了《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党务公开实施办法（试行）》，按照“提出、审核、审批、实施”的程序要求，实现了每个环节都有明确的时间节点和责任人，为规范开展党务公开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已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和上级党组织要求，制定了党务公开目录，将所有需要公开的事项都纳入目录管理，并在学院信息公开网中增添了党务公开栏目，对需要公开的事项按照公开范围、方式、时限等要求及时予以公开。在党务公开领导小组文件中，明确了由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党务公开工作，负责党务公开工作的检查、指导和组织实施，同时接受社会各界人士和媒体监督，实现了党务公开工作的全面监督。

20.“过紧日子”思想意识树得不够牢。

（59）关于对聘用人员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对编外人员进行分类梳理，组织人事部与26名聘用人员签订为期三年的劳动合同。二是2024年9月起，根据考核结果，参照在编人员标准为编外人员发放院内绩效工资

及校园安全奖。

（60）关于考勤制度落实不严的问题。

整改进展：一是对所有教职工重申请假制度。二是对出勤情况进行重新梳理。三是严格执行《乌海职业技术学院教职工请假、外出请示制度》。四是规范了病、事假手续管理。五是对未执行病事假工资的人员，已退还相关资金。

（四）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不扎实，长效机制不健全

21.关于对上轮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不深入的问题。

（61）整改进展：一是学院党委已通过党委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等党规党纪，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关于巡视工作的新要求、新思路，提高党员干部对巡视工作的认识和理解，用以指导具体工作实践。二是学院党委将上轮巡察反馈问题进行了重新梳理，结合本次巡察反馈问题清单，发现和归纳共性问题，深入剖析症结原因，提出切实可行、行之有效的整改措施，做到联动整改、全面整改、深入整改、真正整改。三是持续完善并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制度，严把车辆使用关、管理关，由专人负责统一调度管理，做到每次用车必须进行登记和审批，在非工作日车辆必须停放于学院指定位置，形成用车前登记、加油后登记的闭环管理。

22.关于对审计问题整改重视不够的问题。

（62）整改进展：一是成立了法规审计科，由专人负责审计工作，将审计职能职责纳入日常管理和考核中。二是严格执行《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内部审计制度（修订）》，确保各项制度得到有效落实，优化内部审计流程，提高审计效率和质量。三是严格执行《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确定资产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到人”的国有资产治理体系，国有资产管理处统筹管理学校国有资产，归口管理部门负责所辖国有资产的业务管理，资产使用单位和使用人负责资产的日常管理和维护，资产盘点工作分自查和复查两个步骤每年进行一次。2024 年共录入 9015 台件资产价值 846.05 万元，按照市财政局统一工作安排，学院现已完成全院资产盘点工作。四是对公务卡使用情况进行了大排查，将已有的公务卡录入预算一体化系统方便结算，同时联系相关银行分批办理公务卡，对未使用公务卡结算规定的报销申请一律不予受理。五是 2024 年 10 月，由国有资产管理处牵头，各部门选派 1 人组成全院资产盘点工作小组，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为资产清查基准日，配合乌海市财政局指定的内蒙古中和信会计事务所为学院进行核查盘点赋码，按照乌海市国有资产清查统一部署完成资产盘查，形成了专项工作报告，清查盘点形成固定动作。六是开展公务卡使用培训教育，明确公务卡作为报销和结算依据，进一步规范公务卡使用。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2616080；联系地址：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办公楼B215 办公室；电子邮箱：413824625@qq.com。

中共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4 年 12 月 6 日